

第一章 问题的提出与思想的背景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平稳地实现了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历史性转型，用自己独特的成功模式，打破了公有制与市场经济不相融的理论教条，在历史上独辟蹊径，第一次实施了社会主义公有制与市场经济密切“结合”的改革方案，并开辟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正如美国首席经济学家斯蒂芬·罗奇所说：“以美国为中心的经济增长动力已经成为昨日黄花，21 世纪的头 20 年，中国和印度将成为全球新的经济引擎可能性最大。”甚至还进一步表示：“我看全球经济只认为中国是一枝独秀”。

党的十六大以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继往开来，与时俱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为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而奋斗为主题，指明了我们胜利前进的方向，开启了新的伟大进军的征程。正如温家宝总理在就职时的记者招待会上所说：社会主义是大海，能容纳百川，永不枯竭。这句话含义深刻，既肯定了 20 多年来中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取得的巨大成绩，也表达了他对社会主义事业必胜的坚定信念，更受到了国内外广泛的关注，一致认为党的十六大意义深远，预测判断中国的明天必将更加美好。因为，中国现代化的实现之日，将是中华民族以崭新的姿态重新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伟大之时！

但是，由于中国经济目前正处于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从传统经济向新经济的双重转型时期。正是因为这种双重转型的本质，致使当前中国的社会转型既具有高度的复杂性和艰巨性，又具有高度的自觉性和计划性，既具有高度的系统性和配套性，又具有全方位的大开放性和赶超的跳跃性等特点。当这些问题相互纠缠、相互放大时，促使中国的这种转型的过程变得相当艰难，阻力重重。加之我们对体制转型的复杂性和艰难性认识不足，思想准备不够充分，导致现实生活中出现了一些问题，诸如国企

职工下岗问题、农民工失业问题、金融诈骗问题、权钱交易问题等。

总之，转型时期的社会分化与整合是一项伴随着危险与机遇、失范与重组的复杂工程，中国经济改革到了今天，许多深层次矛盾和问题，似乎都与政府如何推进改革的实施方案，比较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许多问题和矛盾的出现远比我们事先预想的要复杂得多和艰难得多。因此，面向现实，纵观古今，横看中西，站在当代的高度来描述和探讨一番我国社会转型时期的经济现状及其变革趋势，是理论工作者不能回避的任务。就目前的实践而言，中国经济体制和发展模式双重转型的伟大实践，急需要系统的理论来指导，加之中国制度变迁中面临的转型和发展的双重使命是传统发展经济学中所未曾涉及的命题，这就更需要创新性的理论来回答。

第一节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的独特作用和主要弊端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在前苏联、东欧、中国等社会主义国家和地区的历史舞台上曾经扮演过举足轻重的作用，并一度成为世界经济发展之林中最为引人注目的一部分。于是，许多国内外学者便将其主要精力致力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理论的研究上。然而，以国家所有制为主体的传统公有制模式，造成经济管理的过分集中，并由此产生种种弊病。随着经济的发展，这些弊病便在社会主义各国的经济生活中，日益明显地显露出来，于是东欧国家率先进行了经济体制改革的探索，随后中国也开始了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历程。

改革开放绝不仅仅是个实践问题，更重要的是个理论问题。尽管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经济改革的不断深入，这些国家的经济建设均纷纷地向市场经济转型，计划经济体制已经退出了历史的舞台，但是，对计划经济体制的绩效研究，仍然具有一定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经济转型是社会经济转型的核心，即核心竞争力，它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现有经济实力和潜在经济发展能力。同时经济转型也是一个制度重新设计的过程，目的是为了发展生产力，而转型过程所积累的经验也再次雄辩地证明了世界各国存在着社会经济现实选择和不同的改革模式。由于转型路径各有不同，转型方式也各有差异，比如有些国家仅在社会主义经济范围内进行改革，如中国等；有些国家则完全放弃了社会主义道路，选择了资本主义道路，如俄罗斯、东欧等国。这说明，转型意味着实质性的改变和引入全新的制度安排，也是一个以新制度替代旧制度的新

一轮尝试，对于转型国家而言能否获得最终的成功，则在于恰当的制度安排和路径选择。

一、计划经济体制的独特作用

在社会主义国家中，既然长时期起主要作用的都是计划经济体制，那么它就具有一定的历史必然性和存在的合理性。这是因为制度在经济活动和经济发展过程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一般而言，制度对经济发展的作用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制度创新也是一种生产力；另一方面，有效的制度可以降低技术进步和技术成果转化为生产力的交易成本，从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在转型国家，这种双重制度效应是比较明显的。

无论是前苏联、东欧各国，还是中国、越南、朝鲜、古巴等国家，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的初期的特殊历史条件下，这种体制具有一定的合理性。首先，当时各国都主要采取外延扩大再生产的方式来发展国民经济，经济增长主要依靠增加投资和劳动力。由于大多数国家原来的经济基础较差，因而不得不采取高度集权的管理体制，便于把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财力集中起来，保证重点建设。这样，既有利于加快各国工业化的步伐，又有利于统筹安排，改善国民经济结构和生产力布局，保证国民经济平衡发展。其次，当时各国劳动者缺乏足够的科技文化知识和经济管理经验，尚不能直接管理企业。国家直接管理经济的方式，保证了国民经济的正常发展，也有助于劳动群众在实践中学习经营管理，为今后民主管理企业准备条件。再次，对东欧各国来说，由于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不久，城乡资本主义经济成分在国民经济中仍占一定比重，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仍有较大的影响。实行高度集权的管理体制，有利于战胜资本主义势力，克服小资产阶级的自由散漫性和无政府主义状态，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因而，这种体制便成了这些国家推行重工业优先发展的战略，实行社会主义国家的国有化的一条比较快速而可行的创新路径与抉择。

前苏联正是由于当时采取了传统计划经济体制模式，才能够把一个小农经济占优势、工业基础薄弱的落后国家，在极其短暂的时间里迅速地建成了一个非常强大的工业化国家，并且一跃成为当时世界上仅有社会主义强国，为赢得反法西斯战争的最后胜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这种计划经济体制的传统模式也在中国工业化初期起到过重要的作用，像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鞍钢等 156 个重点工程，如果没有这种集中体制，是难以迅速完成的。

正如美国学者雷诺兹认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对于落后国家集

中力量迅速实现工业化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因为经济要增长，就得强制性限制消费，提高投资率，如果做不到这一点，那么这个国家就是一个“软弱无力的国家”，其经济发展就会受到限制。1950~1960年的发展情况，也确实证明了这些国家获得了较高的平均增长率。因此，雷诺兹指出：“社会主义国家集中力量迅速发展重工业的做法，对几个较大的欠发达国家具有参考意义。”（雷诺兹：《经济学的三个世界》，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253页）

日本的百百和等，也提出了同样的看法：集权式计划经济对于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国家自力更生地迅速实现工业化，虽不能说是最好的方法，但却是一种具有相当效力的体制。（百百和等：《经济计划论》，陕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21页）

默瑞尔和奥尔森在分析计划体制国家高储蓄率和高投资率的由来时指出，由于在计划体制国家中，权力相对集中且统治稳定，所以其治国者的利益自然而然地易于和整个国家的兴衰荣辱紧密相连。因而计划体制国家的领导人更为关心自己国家的经济成长，这种关心首先表现在治国者对经济增长率的渴求上。

由于一国经济实力的高低，直接决定着它在国际上的影响和地位，所以不难理解社会主义国家几乎都以“赶超战略”为基本政策。相对集权的政治体制不仅赋予了国家强烈的关心经济成长的动机，而且这种体制还给政府实现自己的雄心壮志提供了有利条件。首先，强有力的集权政府可以彻底粉碎各种利益集团对经济增长的干扰。因为当寻求特殊利益的各种组织或集团过于活跃时，将会降低社会效率和国民收入，而且还会带来政治不稳定因素。其次，由于长期任职，治国者可以有足够长远的眼光去进行长期投资，比如科技、基础设施和基础工业等，而这将在一定程度上为日后的经济成长奠定了一定的基础。概括起来，计划经济体制的独特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六个方面：一是有利于实现体制指导者的目标；二是有利于迅速改变经济结构，进行大规模的经济调整和变革；三是有利于提高长期经济效益和宏观经济效益；四是有可能把外在的经济情况和非经济情况内在化；五是能把有限的人、财、物集中起来用于最重要的领域；六是有利于产品的规格化和标准化。

二、计划经济体制的主要弊端

众所周知，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优越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这一点我们都是深信不疑的。甚至连西方学者熊彼特也不得不承认社会主义计划经济

存在着一定的优越性。他认为，社会主义经济关系的性质消除了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从而使社会主义经济调节过程得以顺利进行，消除了经济波动和周期性的危机，是一种适合现代化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组织形式，最大限度地避免了社会冲突所造成的浪费或损失。

当然，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如同历史上任何新鲜事物一样，不可能十全十美，也不得不经过一个漫长而曲折的发展历程。通过若干年来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实践，这种制度的优越性就像被蒙上了一层阴影，失去了应有的光环。前苏联在 20 世纪 30 年代初期，当资本主义世界沉没在经济大危机中的时候，它就像早晨初升的太阳，独自绽放出了万丈光芒，初步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但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 20 世纪 50 年代到 20 世纪 70 年代，当资本主义各国的科学技术迅猛发展的时候，前苏联、中国等社会主义国家的国民经济发展却逐渐减弱了前进的动力，并且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形成了很大落差。即使原先曾经羡慕过社会主义制度的人士，看了前苏联和中国等国的情形后，也产生了很大怀疑。在新中国成立后的三年恢复时期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初生的社会主义经济迅猛发展，在竞争中战胜了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和半殖民地半封建制度，最后使资产阶级不得不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是没有任何人怀疑的。但是经过“三年大跃进”，特别是十年动乱期间，中国经济的车轮似乎出了故障，不像以前那样转动灵活了。这虽然主要是由于政治方面的原因，但是也不容掩饰客观存在的事实。其他没有发生政治动乱的社会主义国家，经济发展的速度也开始逐渐地缓慢下来，并且出现了种种弊端和缺陷。

第一，由于国家权力过分集中，政企职责不分，企业难以成为真正的经济主体，完全处于被动状态，职工缺乏主人翁和强烈的责任感，发展生产的积极性不高。由于国家主要根据计划指标的情况来考核企业，而计划指标又是以上一年的生产状况为底数，因而往往形成“鞭打快牛”的状况。企业为了自身的利益，往往设法隐瞒生产能力，缺乏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积极性。

第二，由于条块分割、部门垄断、地方封锁，国民经济缺乏横向和纵向联系。这就造成了人力、物力和财力的巨大浪费，使经济效益难以发挥和提高。

第三，由于忽视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和市场经济的作用，不能很好地按照商品经济的客观规律办事。由于缺乏市场竞争，企业缺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的外在压力。企业不关心市场供求关系，产销脱

节，生产不能更好地为满足人民群众的消费需要服务。

第四，由于中央高度集权，事无巨细均须上级机关决定，上层机关不可能对各地的具体情况都十分了解，往往会出现官僚主义和瞎指挥的现象。这种官僚主义和瞎指挥，必然会造成经济建设中的巨大浪费，造成比例失调和经济结构不合理的情况。

第五，由于国家对企业 在财政上统收统支，资金由国家拨付，盈利全部上缴国家，亏损由国家补贴。在企业内部，职工工资由国家统一规定，收入多少与企业经营状况关系不大。在分配关系上，形成了严重的平均主义。

总之，这种传统的经济管理体制的主要弊端是：政企职责不分，条块分割，国家对企业统得过死，忽视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和市场的作用，分配中平均主义严重。这就造成了企业缺乏应有的自主权。企业吃国家“大锅饭”、职工吃企业“大锅饭”的局面，严重压抑了企业和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使本来应该生机盎然的社会主义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活力。

三、市场经济的独特作用

相对于计划经济而言，市场经济是一种自发形成、自由竞争、分散决策的交换体系。

市场经济一词在国内外文献中通常有三种不同的涵义：①生产的产品是用作交换的商品。为此往往把市场经济等同于商品经济，以区别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②在社会经济中配置资源的手段，故此往往把市场经济等同于市场机制，以区别于通过计划和国家干预来配置资源的方法；③一种社会的经济制度。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一般都把市场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经济。正如英国经济学家戴维·W·波尔斯在他主编的《现代经济学词典》一书中所说，市场经济是“一种经济制度……这种经济的决策是分散的决策，就是说，经济决策是由该经济的一些组织和个人各自独立地决定的，而不是由中央计划当局决定的，市场经济通常也包含着生产资料的私人所有制，即资本主义的经济”。不仅如此，过去联合国也是把市场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经济，并与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相区别的。例如，在剧变之前苏联东欧（联合国统计年鉴）和（联合国世界统计提要）中把世界各国划分为中央计划经济国家、市场经济国家、发展中市场经济国家三种类型。其中第一种指的是社会主义国家；第二、三种指的是资本主义国家。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市场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经济自然是不科学的，

但也不能不看到其中有一些合理因素，即承认市场经济中包含有作为维护人们一定经济利益的制度的内涵。我们通过对市场经济运行机制的分析就不难发现市场经济作为一种配置资源手段，它之所以能调节和配置资源，不仅仅因为它能调整参与市场行为主体的经济利益关系，而且能对其产生强有力的激励、约束功能。

可见，市场经济既是一种配置生产资源的手段，也是一种维护人们某种经济利益的经济制度，即维护参与市场经济活动的各个行为主体按照他们所投入的资源、产品多少好坏来获取不同利益的经济制度。当然这种经济制度并不是独立地或孤立地存在的；相反它只能是，而且必然是从属于或依附于某一社会基本制度的一种派生经济制度。

为什么市场经济只能是一种从属于某一社会基本制度的派生的制度呢？这是由于一种社会形态最基本制度是以生产资料所有制为内容的，而市场经济运行的基本方式是商品交换，商品交换就是产品的不同所有者之间对产品进行的交换或产权交换，所以市场经济总是与一定社会的基本制度相联系，并作为其派生的一种经济制度而出现的。单纯的抽象的市场经济是从来没有的。历史上最先出现的市场经济是与私有制相联系的市场经济，最典型的就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难怪西方经济学家总是把其作为资本主义经济看待，二者几乎可以划等号。后来人们在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逐渐发现，市场经济还可以与社会主义公有制联系起来，并从属于后者而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说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相结合或联系的一种经济制度，正如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是与资本主义基本制度相结合或联系的一种经济制度一样。由此可见，市场经济一词通常有着三种不同含义，实际上这三种涵义都是其客观存在的思想反映，而且是相互联系的，共同构成一个完整统一的市场经济内涵。简而言之，市场经济是指在商品经济已有一定发展的基础上形成起来的、用以配置资源和维护人们一定经济利益关系的经济体系。在一个完全竞争的市场经济中，每个人独立地做出使其效用最大化的决策，但是却不能独立地做出使其利润最大化的决策。这些分散化的决策在价格信号机制作用下得以协调，运行良好的市场经济的先决条件和经济上的基本原则是人的利己行为，经济自由选择，分散化决策，各种激励机制等。

总之，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是在不同的“人”的假设上发展出来的完全不同的两套经营机制，两者之间存在着不可逾越的鸿沟。要实现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其难度之大在人类经济史上是空前的，像中国这样一个计划经济程度极深、产业结构扭曲极为严重的国家尤其如此。例如，有

些学者认为：“现在所面临的问题之大，打个比方说，如果可能的话，我们可以先将全中国人民送到月球上，假以时日，直到我们将一切变革完毕，再接他们回来。”虽然这段话容易使人误解，以为市场经济过渡只是少数几个改革精英的事情，与人民大众无关，但却形象地道出了真情。

因此，虽然计划经济体制在很多方面束缚了生产力，不利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甚至造成资源大量闲置和浪费。但是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一定要改其缺陷，而不能全盘否定。在商品经济的条件下，作为社会化大生产的资源配置手段，不论其社会形态如何，都必须把计划与市场结合起来才能真正全面合理地配置资源，任何偏废都是不利于资源的最佳配置和社会经济的稳定发展的。因为市场经济同样像一匹马，驯养好了，它是人类的一种工具；驯养不好，它仍是一匹野马，野马也是一种野兽。市场调节是从微观经济利益出发的，即使在微观上是最优的，在宏观上却不一定最优；计划调节是从宏观出发的调节，因而对微观的利益则往往易于忽视，资源利用的潜力就难以充分发挥。国民经济是宏观经济与微观经济相结合的一个统一整体，我们当今要发展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一种比传统的市场经济有着明显优越性的市场经济。因此，作为国民经济运行的调节机制，就自然需要相应地使宏观上的计划机制与微观上的市场机制结合起来，相互取长补短，才能使整个社会资源得到最有效、合理地使用，使整个国民经济得到持续、稳定、快速而健康地发展。

正因为如此，我们的理论工作者们必须进一步突破一切过时的、教条的理论，从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实际需要出发，总结人民的实践，创造新的理论，否则，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就是困难的。例如，如果我们不能从实际出发，不能正确评价资本的作用，不能正确评价企业家（或厂商）在创造社会财富上的作用，不能正确评价各社会阶层之间的合作关系，不能正确评价私有经济和公有经济各自不同的作用，不能正确评价国家经济中发达国家的作用等，我们就不可能在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时迈出有实质性意义的步伐。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一个具有划时代的概念，它引发的对现实经济关系的思考是相当深刻的，引发的对马克思主义的反思也是相当深刻的。经济学家的天职就是为富国富民而进行研究。历史无数次地证明，这是一条艰辛的道路。目前中国正在经历两种巨大的变化：从经济发展水平看，正在从低收入国家向中等收入国家的行列中跃进；从经济体制模式看，正在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中国成为世界上发展最快的国家，中国的经验也随之成为人们关注的一个热点。事实上，中国模式最主要的

特征并不仅仅是高速度，而是普通劳动者获得了更多的市场机会。

第二节 经济转型路径选择的可能性和必要性

经济转型问题是一个宏大的学术问题。视角不同，逻辑路线和问题设定将有很大的差别。但是，从根本上来说，不同国家在经济转型过程中的路径选择，均受到制度变迁方式的影响。正是由于这些制度变迁方式的差异性，产生了一系列重大的社会问题，影响了历史的经济绩效和路径选择问题的发生。

一、经济转型由自然历史过程向自觉选择过程的转变

究竟什么是经济转型问题呢？笔者认为，所谓经济转型就是指社会结构和社会经济运行机制从一种形式向另一种形式转换的过程。对于这一问题的研究在传统经济学领域中实际上却是一个空白，而转型实践的发展及其所引发的现实问题，也使得传统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和西方凯恩斯主义、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理论均受到了严重挑战。

目前，国内外学者对转型问题的理解，主要包括下列五种说法：第一种是把转型理解为从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过程；第二种是从生产力角度把转型理解为从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的转变；第三种是指经济体制与社会形态转型的结合，一方面是指从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另一方面在此过程中以所有制关系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也都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第四种是指从传统社会主义阶段向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转变，即从传统的社会主义阶段回复到现实的社会主义阶段；第五种是指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型与体制转型，即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体制的根本性转变和从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向集约型经济增长方式根本性的转变。

上述五种说法尽管有一定的道理，但是却无法囊括转型的全部内容和任务，从而需要我们更综合、全面、整体地审视转型，尤其是对于中国目前正在进行的转型实践，需要更为综合的理论概括。

中国转型的实践，本身就是一个复杂的发展过程。所谓转型既是起点，又是过程，也是一个涉及政治、经济、历史、文化和人们的传统习惯等多种因素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动态过程。从综合的角度来看，所谓中国转型问题，实质上就是“双重转型”。

所谓“双重转型”有两层涵义：第一个层次是由于中国目前正处于发

展中国的行列，工业化和产业结构转换的任务至今并未完成，因此，从发展意义上来说就是从落后的农业社会转向较为发达的工业社会，即从城乡的二元社会向城市的一元工业社会转型。第二个层次是基于传统的封闭型计划经济体制对经济增长的严重制约作用导致经济发展长期缓慢滞后的考虑，中国必须打破旧的计划经济和行政命令机制，逐步建立现代开放型市场经济体制，尽快完成从封闭的计划经济体制向开放的市场经济体制转型，尽快步入全球经济一体化与市场化的过程，这种体制转型本身包括了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两方面的内容和任务。

可以说，将中国转型经济界定为“双重转型”，即体制转型和发展转型相统一的过程，实际上几乎涵盖了前述种种理解中的各种转型，并将那些单一的转型统一于这种双重转型的全过程，因而符合中国转型经济的实践和要求。

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相互关系的角度来看，中国的双重转型实际上也就是生产力发展方式和生产关系的转型。从理论上讲，生产关系的变革一定要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要求。而在构成生产关系的各种关系中，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是最基本的环节和方面，它决定着生产关系的其他方面如分配和交换关系。而生产关系变革的重点就是围绕所有制结构来进行。因此，经济体制改革的本质，就是变革生产关系及其上层建筑领域一切不适应生产力发展和要求。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转型和国民经济发展转型的实质，也就是通过改革和调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进一步解放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促进农业国向工业国的转型。在双重转型中，体制转型又更为关键。中国经济体制转型的实质在于对生产关系进行全面改革和创新，最终建立适应工业化发展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制度条件，以适应社会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加速工业化的进程。由此可见，中国转型经济的两大基本任务就是实现国民经济的工业化与经济体制的市场化。

但中国实现工业化的任务又有其自身的特殊之处，因此，党的十六大报告就明确指出，我们需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而经济体制市场化的转型实践也已初步表明，体制改革的关键在于探索公有制与市场机制能否结合、如何结合。而公有制与市场机制能否兼容和结合，关键又取决于公有制实现形式的多样化及其对传统国有企业体制的改革。需要指出的是，在以全球化和信息化为重要推动力的作用下，中国经济将会从单一的双重转型走向工业化、市场化、全球化和信息化多种转型相互交织、相互影响和相互作用的全面的转型深化时期，这一时期也正是党的十六大报告所提出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时期。

通过以上分析，笔者认为所谓经济转型，是指经济体制的转型，即资源配置和经济运行方式的转型。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资源配置和经济运行方式就会不断地发生变化和更迭，如从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的转型，从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向现代有调控的市场经济转型等。尽管当时经济的发展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出现了凯恩斯主义等各种学派来论证这次资源配置和经济运行方式转变的必要性和可能性，但却基本上属于一个在经济危机逼迫下的自然历史进程，人们不能从制度变迁的成本和收益比较出发，进行经济转型的路径选择。

实践的结果和理论的论证，使人们认识到，市场经济是各国经济现代化不可逾越的必经阶段。超越一定的经济发展阶段而建立起来的计划经济体制，尽管长期以来被我们戴上耀眼的理论光环，却被实践蒙上越来越重的阴影，市场经济体制，却显示出它在“直接的物质生活资料生产”中的效率和活力。长期实行计划经济的国家，效率日益低下，其经济发展水平与发达市场经济国家的差距越来越大。

为了解决这些问题，各社会主义国家先后进行了理论的探索和实践的试验。于是，计划的“坚冰”开始融化，市场调节开始引入社会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20世纪80年代末至20世纪90年代初，一些计划经济国家终于走过了探索试验阶段，做出了各自的历史性选择，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成为最引世人关注的巨大潮流。伴随着剧烈的社会阵痛，前苏联和东欧各国都纷纷地从计划经济偏向了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中国在经历了20多年的市场化改革之后，终于走出了计划经济本位论的樊笼，1992年宣布把市场经济体制作为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从而以自己独特的方式融入了由传统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的潮流。其他计划经济国家，如越南、古巴等国也开始了市场化进程。

二、经济转型路径选择的制约条件

虽然经济转型国家的初始经济体制都是计划经济体制，但是它们的经济转型路径所依赖的条件仍然各有差异，没有一个适合于所有国家的最佳路径或模式，各国必须依据各自的具体情况，掌握和运用制度变迁规律，借鉴其他国家的经验教训，选择成本最小化的经济转型路径。

影响各国经济转型路径选择的初始性制约条件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一是生产力发展水平和所处经济发展阶段不同；二是原有经济制度和经济运行机制的特点不同；三是政治体制与社会习惯的差别；四是在世界经济和政治格局中所处的位置不同。这些条件和差异制约着各国经济体制转型

的起步及其发展轨迹。为此，只有将转型路径选择的效益最大化原则与本国具体国情结合起来，才能在经济转型过程中不断地释放出巨大的潜能，使经济改革、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保持良性的相互协调和相互一致性，保证经济转型路径选择最终实现制度变迁的预期效益。

其一，各国经济转型路径的选择首先取决于它们的经济基础发展水平。有的国家工业化程度较高，有的国家处于工业化初级阶段，农业经济仍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两类国家经济转型的起步领域往往不同，后者首先在农业部门和农村地区启动有力的经济改革，包括放弃农产品的指令性生产计划，农产品的统购统销转为市场流通，逐步提高农产品价格和价格市场化，并且使农业生产单位改制转型，成为能够根据市场信号和国家调控信息进行自主经营的市场主体。转型初期所推出的一系列农业改革措施，易于操作并迅速见效，使得在旧体制下被压抑的广大农民的生产和经营积极性得到释放，不仅使农业生产连年增长，农民收入明显提高，而且为城市经济的加速改革提供比较宽松的经济和政治环境，以及许多可供借鉴的宝贵经验。生产力发展水平和所处的经济发展阶段，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发展中国家经济转型路径轨迹的特点：“从农村改革转向城市改革”，“从增量改革转向存量改革”等。

其二，原有经济制度和经济运行体制的特点也对经济转型国家路径的优化选择具有重要作用。前苏联和中国都实行公有制经济，但两国仍有重大差别，前苏联经过 70 多年的建设和改造，不仅在工业中几乎是国有制成分一统天下，而且在农业中也出现了集体制经济萎缩、国有制经济扩张的总趋势，集体农庄在农业商品产值中的比重到 20 世纪 80 年代初已少于国营农场和其他国营生产单位。与前苏联的情况不同，我国在经济改革前农业中的国有经济的比重很少，在工业、建筑业、商业等领域还保留着较多的集体经济。因此，在经济转型的路径选择上，我国可以在微观经济市场主体的建设方面有较大的回旋余地，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城市集体所有制企业的崛起和合伙制企业的发展，在我国经济转型过程中起着三分天下有其一的重大作用。而俄罗斯等一些独联体成员国却在转型开始时立即遇到大中型国有企业改制的难题。在这些国家，往往是一个或极少数几个巨型国有企业在—个城市甚至一个州的经济中，占据绝对重要的优势地位。因此当经济转型启动后，“大船难掉头”的矛盾就立刻暴露出来，最终导致整个城市和全国经济的下滑，社会稳定受到严重威胁。

其三，影响各国经济转型路径选择的还有政治体制、社会习惯等其他因素。原有政治体制的差别对经济转型路径的重要影响是显而易见的。中

国政治体制中原有的中央集权与地方分权的结合，有助于在转型期间实行一系列利益分配的过渡形式，以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同时不失中央政府的控制。前苏联的政治体制是中央高度集权的，在经济转型开始时同时实行“政治民主化”，使地方分散主义泛滥，严重制约着经济转型路径的优化选择。波兰、匈牙利等一些东欧国家的政治体制也与前苏联有些差别，前者在经济转型前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党专政下的多党参与制。

因此在向议会多党制转型时，东欧国家比俄罗斯等独联体成员国较为平稳。所以，波兰、匈牙利等国在转型时期虽然执政党几经更迭，但经济政策保持相对稳定，使经济转型路径呈现出较少的曲折。

经济体制既包括官方提供的正式规则，也含有许多历史形成的非正式因素。经济转型的路径选择，当然要受到各种历史因素、社会习惯等特点的影响。同样的经济转型措施，往往在具有不同历史条件和社会习惯的国家产生不同的效果。大中型企业私有化的路径选择，是前苏联和东欧国家经济转型中的共同难题。

据一些东欧经济学家估算，要使国内居民积累起能买下国有企业的资金，需要 20 年左右的时间才能有比较完善的国内证券市场使私有化的大中型企业具有必要的融资环境。但是同样的大私有化方案在各国的实施效果也是不尽相同的。比如，在原捷克斯洛伐克，通过公民普遍低价购证的证券私有化以及国内外私人投资的现金私有化，还有少量的企业归还原主，使私有化进展很快，操作过程也比较平稳，没有引起社会很大震荡。而在俄罗斯证券私有化过程弊端百出，遭到许多居民的反对，以致被称为私有化之父的丘拜斯被迫下台。这是与两国历史条件和居民习惯不同有密切关系的。

其四，选择经济转型的路径还必须考虑国际经济和政治环境。各国经济体制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或者局部的市场化改革，都离不开与国际市场经济接轨，然后更好地服务于自己的改革开放与经济发展的伟大事业。因此，不应仅仅从“大追寻”的丰硕成果中看看“热闹”，而是要更深入地反思，想一想如何才能明确方向，更快更好地发展自己的经济学基础理论。

总之，各国经济转型路径的优化选择，必须根据自身的具体情况去适应实践的发展，以实践来检验一切，自觉地把思想认识从那些不合时宜的观念、做法和体制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从对马克思主义的错误理解和教条中解放出来，从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怪圈中解放出来。任何照搬某种理论模式，照抄别国的现成经验，往往最终导致付出沉重的代价而达不到预

期的效果。当然，各国的具体国情必须与经济转型路径优化选择的一般规律相结合，只有这样才能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第三节 东欧、俄罗斯经济转型与发展

当代世界充满着复杂错综的矛盾，正处在新的发展时代。对许多国家和人民来说，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就是社会经济发展道路的选择问题。1989年东欧各国相继发生了政治剧变。紧接着这些国家和前苏联都正式宣布向资本主义国家的市场经济过渡。从表面看来，向市场经济过渡是政局剧变引起的。实际上，它是由来已久的一个发展结果，并具有非常深刻的经济根源。

一、转型国家的概念

根据学术界普遍的观点，转型国家共有 28 个，它们又被分为三组：一是横跨欧亚两大洲的俄罗斯；二是中欧和东欧国家组成的 18 个国家，具体包括原来属于前苏联欧洲地区的 6 国以及原南斯拉夫、捷克斯洛伐克分裂后的中东欧 12 个国家；三是高加索地区和中亚国家组成的 9 个国家，包括前苏联亚洲部分的 8 个国家加上蒙古。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世界经济展望》（1996 年 5 月）在阐述分类根据时指出，转型国家的共同特点是其经济从中央管理体制向市场原则为基础的体制过渡。在经济研究领域，“转型国家经济”被作为新的经济范畴和研究领域成为世人瞩目的一个焦点，主要有以下一些原因：

首先，从 20 世纪 80 年代末正式开始的转型潮流，涉及国家范围之广泛和引起体制变革之深刻程度是历史上少有的，转型国家所付代价之昂贵和所需要时间之长，是远远超出大多数人的预料。即使在市场机制框架初步确立以后，仍将需要一个相当长的过渡时期来进一步发育和完善。既然“转型”不是一蹴而就的短暂过程，那么“转型国家的经济”就成为一个相对独立存在的重要范畴。其次，这些国家的转型实践表明，制度变迁不可能在原有制度痕迹被全部抹掉的情况下建立起新制度。不仅转型过程本身要考虑原来的制度基础，而且转型后新体制也将或多或少地受到各国原有基础条件的影响而具有某些特点。转型国家经济既不同于转型前的中央计划经济，也不是完全的市场经济国家，它们的经济正在构成世界经济中一个独特的组成部分。再次，原苏联和东欧国家的经济转型，是在世界政治和经济格局发生剧烈变化的前提下开始进行的，而这些国家经济的

转型以及与国际的接轨，又将对世界经济和它的格局变化产生巨大的影响。因此，研究转型国家经济及其与世界经济的关系，具有极其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二、“转型”国家的经济体制背景

1989 年以来波兰、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以及俄罗斯等前苏联和东欧各国先后制定并实施“向市场经济过渡”纲领和计划。这些国家的向市场经济转型是在 20 世纪 60 年代～80 年代经济改革失败的背景下产生的。那么，导致东欧国家经济改革失败的原因究竟是什么呢？

国内有些学者认为，东欧国家在经济改革中由于不坚持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而实行市场经济，过分依赖市场自发调节作用，使国家对社会经济活动难以控制，从而导致严重的经济政治后果。而国外的一些学者则认为，东欧国家经济改革的失败，证明了计划和市场相结合的改革指导思想的失败。

第一种意见认为，东欧国家在政局发生剧烈变化之前就不坚持计划经济而实行市场经济。这与事实是有出入的。众所周知，20 世纪 80 年代捷克斯洛伐克和民主德国仍然实行指令性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市场的调节作用是微不足道的。即使在被认为经济改革步子迈得较大的匈牙利和波兰，虽然形式上取消了对企业下达的指令性计划，但实际上无论在生产方面还是流通方面，仍然保留了相当多的直接调节的比重。以波兰为例，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政府仍对许多重要的生产资料，如煤、石油等实行集中的计划调拨。在消费品方面，粮食、肉类等基本生活必需品也绝大部分由国家统购统销。全国最重要的 63 类物资平衡表由国家计委编制和部长会议批准，113 种重要物质平衡表由物资和燃料管理部还有两种由政府其他机构编制。至于由国家规定的固定价格在各类商品交易额中所占比重，在 20 世纪 80 年代甚至一度呈现上升趋势。如消费品和消费性劳务的交易额中，按固定价格成交的比重由 1982 年的 35% 上升到 1986 年的 46%，其中食品由 60% 上升到 65%；同期内，工业原材料、燃料收购价中固定价格所占比重由 20% 上升为 35%，制成品价格由 32% 上升为 34%。总的说来，政局剧变前东欧国家的经济市场化程度不高。因此，“由于过分依赖市场力量而使东欧经济改革遭受失败”是缺乏事实根据的。

匈牙利、波兰等一些东欧国家 20 世纪 60 年代在经济改革方面迈出有力步伐之后，20 世纪 70 年代在改革方向上普遍产生动摇和犹豫，使增强市场调节作用的步伐出现了停顿、甚至严重倒退，从而丧失了改革进一步

发展的有利时机。与此同时，经济发展战略上严重失误所造成的消极后果也逐步暴露，两者相互交错，终于酿成严重的经济危机。捷克斯洛伐克、民主德国等国则在经济改革方面少有建树，长期坚持僵化的集中计划经济体制，也使经济增长速度下降，经济困难日益严重。失败和挫折使人们认识到，必须进一步利用市场机制，才能达到提高经济效益的改革目的。

第二种意见也是我们不能同意的。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以后，前苏联和东欧各国领导当局在改革过程中出现的种种矛盾面前，一方面在市场形成和发育方面止步不前或收缩倒退，另一方面又没有着力于建立新的宏观调控体系，却在各种形式下出台了許多对企业进行直接行政干预的措施，并使之制度化、长期化。这样，使矛盾越积越深，在政局突变之前已进入了进退维谷的困境。

可以简要回顾一下波兰的经济改革进程。在 20 世纪 60 年代实行一些分散化措施后，波兰于 1974 年普遍推行“大经济组织”，即将通过水平式合并形成的联合企业作为独立的公司。经济权力从中央和企业两头集中到这一中间层次，企图通过对少数大单位的监督和控制实行集中的经济管理。尽管文件上规定这些联合企业将更多的以市场信号为导向，但是实际上由政府针对各个“大经济组织”规定许多不同的经济参数。这种过多的直接行政调控，歪曲了市场信号，使企业并不是面向市场，依然是面向上级，它们并不积极地从事市场调查和产品开发，却热衷于与政府有关部门在经济参数上讨价还价。不久以后，由于经济危机的来临，波兰中央重申对经济的直接控制。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由于全国经济出现了严重动荡，政府在严峻的政治危机面前不得不采取了军事管制的做法，进而导致改革无法正常进行，并对每个产业部门实行运行计划体制，实际上又在一定程度上恢复了指令性计划调节。20 世纪 80 年代后半期，随着军管的结束，执行运行计划体制的部门减少到 3 个，但对各个部门和企业仍维持高额比例的物质集中分配以及产品的政府合同定购。按波兰第一任团结工会政府财政部长巴尔采罗夫的估计，1986 年通过运行计划和政府定货等渠道，政府仍然介入约 80% 的生产资料交易。至于可以与市场机制相衔接并施加重大影响的宏观间接调控体系则极为薄弱，并未发挥应有的作用。例如，为了控制和缓解严重的通货膨胀，20 世纪 80 年代波兰政府的主要措施是加强对价格的直接管制，使固定价格比重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明显上升，但改革银行和财政体制无法实行有力的金融和财政紧缩政策。相反，波兰当局持续增发货币，结果直接的价格控制失败，通货膨胀率由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的双位数上升至 20 世纪 80 年代末期的三位数。

可见，波兰、匈牙利等国改革的失败，并不说明计划和市场结合的失败，只能说明这些国家暂时没有找到二者结合的正确路径。前苏联和东欧的教训表明，无论像前苏联那样试图在指令性计划体制框架中导入市场因素，还是像东欧国家那样试图用不配套的行政调节与不完善的市场机制相结合，都是不成功的计划与市场结合的模式。

当今世界许多国家的实践已经证明，在市场机制发挥基础性调节作用的同时，实施包括计划调节在内的以间接调控为主的宏观调节，是能够达到目的的。

三、转型方案的共同特点

政局剧变后，东欧各国政府开始执行“向市场经济过渡”纲领和计划，尽管在具体步骤和措施上千差万别，但是都以私有化、市场化为指导原则，不仅具有共同的目标模式，而且在基本措施方面也存在一些共同的特点：一是把价格放开作为经济转型的启动步骤，以价格自由化、市场化作为短期目标；二是把私有化视为经济转型的关键步骤，以形成私有制为主体的混合所有制结构为中期目标；三是建立包括自由的金融体系和资金市场在内的市场体系；四是进行财政税收、银行体制改革，建立适应市场经济需要的宏观调节体系；五是对外经济关系市场化、西方化，“经互会”作为前苏联和东欧国家的经济一体化组织退出历史舞台。

东欧国家的经济转型方案实施以来，尽管取得了一系列的进展，但是却付出了非常沉重的代价。如这些国家在转型过程中都出现了经济大幅度下滑、通货膨胀严重、人民实际生活水平下降等问题，许多国家至今尚未走出困境。究其原因，主要是由以下原因所致：

一是转型方案中两个近期目标之间的矛盾。它们的近期计划目标，既要使重要比例关系严重失衡的国民经济迅速“稳定化”，又要立即大踏步地实施经济“自由化”措施，那么这两个目标之间就存在着一定的矛盾性。因为要使国民经济在短期内由不稳定趋向稳定，通常要求在一定时期时加强国家对经济生活的干预，除了运用财政、金融等经济政策进行间接调节外，必须采取某些适当的直接行政手段才能在短期内奏效。当国民经济趋向稳定、重要比例关系比较平衡的时候，只有继续加快经济市场化的步伐，才能取得比较积极的效果。而在经济严重混乱的条件下立即大踏步地实行经济自由化和放开价格，势必冲击旨在“稳定化”的政府干预政策，使之不能充分达到预期的目标。

二是自由化、市场化措施与经济体制基础之间的矛盾。二战以后的联